粤整协函【2017】07号

**关于推荐广东省整形美容协会皮肤美容分会第二届委员会委员的函**

广东省整形美容协会是经原省卫生厅（现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）同意、广东省民政厅批准登记成立的省一级社会团体。本会实行行业自律管理，规范整形美容行业行为，依法维护整形美容医生在执业活动中的合法权益；接受政府主管部门委托参与制订整形美容机构、整形美容医师准入标准和质量考核标准。

为方便开展各专业工作，我会已于2013年成立皮肤美容分会，第一届委员会开展了大量的工作，凝聚了皮肤美容从业人员，对提高整形外科技术水平和服务质量起到很好的作用。根据我会二级分支机构管理条例，现第一届委员会任期已满，需进行换届改选。经协会同意分配给你单位推荐名额：

主委： 人 副主委： 人 常委： 人 委员： 人

建议推荐：

如有更适合人选可另行推荐。要求被推荐人必须从事皮肤美容（含激光美容）专业、副主委、常委以上人选要求副高以上职称，热爱本会并愿意在其中工作。

被推荐者请填写委员推荐表，单位盖公章后于12月8日前寄回广州市陵园西路56号中山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广东省整形美容协会办公室（冯世容主任收）联系人：冯世容 13600042354

广东省整形美容协会

2017.11.8